



关于刘湘公馆拆迁与瑞安房地产无联系的公司声明

[重庆, 2009年2月12日]2月4日中国《重庆商报》新闻版曾就《刘湘公馆成孤岛去留请你来建言》展开报道, 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 瑞安房地产就此声明: **刘湘公馆在瑞安房地产开发项目范围之外, 刘湘公馆的拆迁与瑞安房地产并无联系。**

刘湘公馆历史悠久, 紧靠瑞安在渝开发地块, 但该地块一直处于瑞安的开发范围以外。瑞安房地产曾有过将该地块纳入土地用地, 保护历史建筑, 并以重庆历史建筑文化为该项目增色的考虑, 但因为嘉华大桥桥位规划定点的位置, 该地块难以整体纳入公司开发范围。

以上海新天地石库门“整旧如旧”的开发方式为代表, 瑞安房地产历来以推进保护历史文化建筑为自身开发策略。早在“重庆天地”项目控制性规划编制阶段, 瑞安就与重庆市文化局文物处就地上和地下文物做过梳理, 公司片区内文物都已按文化局要求在控制性规划编制中纳入了文物用地进行保护。瑞安房地产将与社会各界一起以一贯持续之热情投入对重庆文化的保护。

###

有关瑞安房地产

瑞安房地产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 272)总部设于上海, 是瑞安集团在中国内地的房地产旗舰公司。瑞安房地产在中国内地总体规划及开发大型、多用途城市核心发展项目以及综合住宅发展项目方面拥有卓越成绩。目前, 公司在上海、杭州、重庆、武汉、大连和佛山中心地段有 8 个处于不同开发阶段的项目, 包括公共设施在内的总建筑面积达 1,320 万平方米。本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4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并于 2007 年 3 月获纳入恒生综合指数系列 200 只股份、恒生流通综合指数系列、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 (MSCI) 标准指数系列及 MSCI 环球增长指数系列。

作为中国最具创意和高瞻远瞩的房地产开发商之一, 瑞安房地产将总体规划应用于全部项目, 以确保我们的发展项目与政府的经济发展和城市规划目标一致, 同时将当地历史及文化特色融入我们的设计及用途。

有关瑞安房地产的其它数据, 请查询: www.shuionland.com

查询详情, 请联络: 瑞安房地产有限公司 陆惠芳

电话: (021) 6386 1818*690

电邮: cc-sh@shuion.com.cn